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债〔2024〕84号

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新增 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

各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按照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号）等有关规定，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粤财债〔2024〕65号）的意见，同意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申请（具体项目见附件）。请各有关县（市、区）财政部门于2024年9月30日前在本级政府或财政部门门户网站上公开本地区新增债券资金用途调整相关信息。

各县（市、区）要按照中央和省关于加快新增债券资金支出使用带动扩大有效投资工作要求，督促相关主管部门、项目单位

等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加快专项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规范高效做好债券资金支出使用工作，推动 2024 年新增债券资金年底前尽早使用完毕，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同时，抓紧做好明年新增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工作，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附件：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2024 年 9 月）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25 日印发

校对：许 洋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2024年9月）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市	债券全称	发行年度	原项目信息						调整情形	调整后项目					备注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状态	本次拟调整用途金额	其中：用于资本金额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本次拟安排债券金额	其中：用于资本金额	
210	湛江市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五期）	2022	吴川市	吴川市中国塑料鞋之都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改造项目	吴川市博铺街道办事处	吴川市博铺街道办事处	已竣工	91.00	-	吴川市	吴川市城乡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91.00		
211	湛江市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	2022	吴川市	湛江鼎龙湾4A级景区国际海洋度假区工村港澳基础设施配套设施项目	吴川市上村港澳镇人民政府	吴川市上村港澳镇人民政府	已竣工	3.00	-	吴川市	吴川市城乡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3.00		

